

石泉县人民政府文件

石政函〔2024〕11号

石泉县人民政府 关于命名2023年度县级放心消费 示范单位的决定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根据《石泉县2023年放心消费创建工作实施方案》（石政字〔2023〕10号）《石泉县创建县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公示管理实施细则》和《石泉县创建县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公示考评标准》文件，按照“政府主导、部门协同、企业自治、社会参与”的工作原则，通过宣传动员、企业申报、行业推荐、现场指导、综合测评、验收认定、对外公示等程序，经县政府2024年第1

次常务会议研究，决定授予陕西石泉食美小碗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、石泉食为天餐饮有限责任公司、石泉睿诺泰商贸有限公司、石泉县秋林面条厂、石泉江鱼鱼宴餐饮有限公司 5 家企业（市场主体）为 2023 年度“县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”。

希望受命名市场主体自觉履行主体责任，不断强化行业自律，严格落实行业规范，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共同营造良好的行业形象和市场环境，在石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持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县放心消费创建办公室（市场监管局）要切实加强日常监管，指导市场主体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，持续巩固放心消费创建成果。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